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注销部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审查意见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七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事项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73 人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3,929,260 份需进行注销。

鉴于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限已届满，可行权期内激励对象共计自主行权股票期权 1,134,350 份，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共计 194,194 份。根据《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规定，到期未行权或未全部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进行注销。

因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三个行权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第二个行权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行权条件未达成，上述已获授但不具备行权条件的 36,602,910 份股票期权需进行注销。

经核查，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注销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50,726,364 份，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年10月28日